

**莆田市南鑫电子有限公司**  
**电子计数器与电子钟表生产制造项目**  
**(阶段性验收)**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验收意见**

2024年6月23日莆田市南鑫电子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682号令）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批部门的审批要求，组织召开了“电子计数器与电子钟表生产制造项目”（阶段性验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查会，参加验收会议的有莆田市南鑫电子有限公司（建设单位）、福建省莆阳检测有限公司（技术支持单位）及特邀的1名专家（名单附后）。与会代表和专家核查了本项目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听取了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汇报，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莆田市南鑫电子有限公司位于福建省莆田市涵江区江口镇赤港涵新路3028号，主要从事仪器仪表制造业。设计年生产电子计数器2000万件、电子表500万件、钟表100万件。本次验收年生产电子计数器1600万件、电子表400万件、钟表80万件，年生产300天，每天生产24小时。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建设单位于2023年8月委托莆田市科龙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电子计数器与电子钟表生产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3年10月18日通过告知承诺制取得了环评批复，批复文号：莆环审涵〔2023〕41号。项目现有排污许可证编号：91350303MAC5N6KE77001X。。

**(三) 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新增投资额500万元，环保投资额30万元。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内容：本次验收年生产电子计数器1600万件、电子表400万件、钟表80万件。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四条第一款规定：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同时对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中对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以及环境保护措施关于重大变动的定义。

变化情况主要为：破碎机、机边破碎机为注塑机配套设备，主要产污为颗粒物，不会造成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自动打螺丝机器不会造成噪声外的污染。除铝线外，其他原料在环评范围之内；铝线主要用于线路连接，不会增加额外污染。5#车间废气排气筒从环评中15米加高到22米。以上变化情况均不属于重大变化。

因此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化，项目可正常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项目清洗废水和职工生活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送至江口片区污水处理厂。项目清洗废水采用混凝沉淀工艺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 （二）废气

6#车间注塑废气收集后由“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5#车间废气收集后由“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22m高排气筒DA002排放；项目食堂油烟拟采用静电式油烟机抽取过滤后通过屋顶烟囱排放。

### （三）噪声

项目通过合理布局车间，建筑隔声，基础减振，加强日常维护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等措施降噪。

### （四）固废

本项目建设了一处危废间（10m<sup>2</sup>），并建设了防渗、导流沟、防雨淋等措施，建设一处一般固废存放场所（面积20m<sup>2</sup>）。均设置了相应标识。对各种废物进行分类收集，不合格品、边角料暂存于一般固废储存区内，一定量后破碎作为原料使用。不合格产品、玻璃边角料，原料包装废弃物，污泥（玻璃渣）由莆田市三泽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进行回收综

合利用；干化污泥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置。黑胶空桶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由厂家（南安市溪美力多绝缘材料厂）回收再利用；清洗剂空桶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由厂家（深圳飞世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回收再利用；厂家不回收原料空桶、含油空桶、废润滑油、废活性炭分类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福建兴业东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电路板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福建志坤能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1、废水

项目生产废水污染物排放可以达到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 4 中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总氮参照执行 GB/T31962-2015《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表 1 中 B 级标准。

项目废水处理设施出口氨氮浓度略高于处理设施进口氨氮浓度。可能原因是废水中氨氮浓度较低；本项目废水处理过程中投加有絮凝剂 PAM（聚丙烯酰胺，化学式： $(C_3H_5NO)_n$ ），PAM 能以任意比例溶于水，因此废水在处理过程中引入新的氮源，造成出口氨氮浓度略高于进口氨氮浓度。

##### 2、废气

根据福建省莆阳检测有限公司的检测报告，对项目废气排放统计如下：

项目注塑车间中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表 4 排放浓度限值；恶臭气体排放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标准排放限值。5#厂房有机废气有组织排放符合 DB35/1784-2018《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表 1 标准，颗粒物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

无组织排放颗粒物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9 中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非甲烷总烃、苯、甲苯、二甲苯无组织排放符合 DB35/1784-2018《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表 3 标准，恶臭气体排放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1 二级新扩改厂界标准。厂区内监控点处 VOCs 浓度值排放符合 DB35/1784-2018《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表 2 中厂区内监控点浓度限值和 GB37822-2019《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附录 A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监控要求。

项目两根排气筒合计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为  $4.11 \times 10^{-2} \text{kg/h}$ ，年工作日 300 天，每天工

作 24 小时；则年排放量为 0.296t/a，项目验收生产工况为 96.25%，则额定非甲烷总烃排放量为 0.3075t/a，符合环评中全厂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VOCs≤0.3957 吨/年的要求。

项目注塑车间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为  $2.54 \times 10^{-2}$ kg/h，年工作日 300 天，每天工作 24 小时；则年排放量为 0.183t/a，塑料颗粒使用量为 380t/a，单位产品非甲烷总烃排放量为 0.482kg/t，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 0.5kg/t 产品的要求。

### 3.厂界噪声

该项目各厂界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的 3 类标准，其中临迎宾路、涵庭西路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的 4 类标准。

4、对各种废物进行分类收集，不合格品、边角料暂存于一般固废储存区内，一定量后破碎作为原料使用。不合格产品、玻璃边角料，原料包装废弃物，污泥（玻璃渣）由莆田市三泽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进行回收综合利用；干化污泥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置。黑胶空桶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由厂家（南安市溪美力多绝缘材料厂）回收再利用；清洗剂空桶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由厂家（深圳飞世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回收再利用；厂家不回收原料空桶、含油空桶、废润滑油、废活性炭分类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福建兴业东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电路板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福建志坤能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处置。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该项目位于福建省莆田市涵江区江口镇赤港涵新路 3028 号，在运营期做好污染防治工作，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采取各种防范措施，减少噪声、废气对周边敏感点的影响。根据检测结果项目对周边地表水、环境空气、噪声等可达到验收执行标准，固废均能妥善处置或综合利用，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 六、验收结论

莆田市南鑫电子有限公司“电子计数器与电子钟表生产制造项目”（阶段性验收）在建设过程中，能执行“环评制度”和“三同时”制度，投入足够的资金对其废水、废气等主要污染源配置了相应的环保设施，实现了污染物的达标排放。根据现场检查工程未发生重大变化，项目建设过程中未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或生态破坏。根据验收监测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结果，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环保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不得验收的九条意见对照分析，无不合格项，该项目验收合格。

## 七、后续要求

1、进一步完善生产过程中无组织废气排放的控制，强化废气治理设施的运行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要求进一步完善验收报告内容：

(1) 完善项目概况，明确项目验收内容；

(2) 完善验收依据，细化项目概况，进一步核实设备变动情况，核实项目原辅材料和能源消耗一览表；

3、验收后通过网站或者其他便于公众知悉的方式，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和验收意见，并及时登陆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及时进行报备；

4、认真贯彻、执行环境保护管理制度，把公司环境保护工作落实到实处；

5、待项目全部建成后，建设单位应另行安排竣工环保验收。

## 八、验收人员信息

本次验收会议验收人员名单附后。

莆田市南鑫电子有限公司

2024年06月23日